鹏华新丝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鹏华新丝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鹏华新丝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2016年9月1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鹏华新丝路A份额（场内简称：新丝路A，基金代码：502027）和鹏华新丝路分级份额（基金简称：鹏华新丝路分级，场内简称：新丝路分级，基金代码：502026）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结果及相关事宜，详见2016年9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鹏华新丝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16年9月5日鹏华新丝路A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9月2日的鹏华新丝路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即1.000元，由于鹏华新丝路A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6年9月1日的收盘价为1.060元，扣除约定收益后为1.007元，与2016年9月5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6年9月5日当日鹏华新丝路A份额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16年9月5日场内新丝路分级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9月2日的鹏华新丝路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即0.876元，由于场内新丝路分级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6年9月1日的收盘价为0.928元，与2016年9月5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

2016年9月5日当日场内新丝路分级份额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5 日